



证券代码：300442

证券简称：润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8月21日，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十二次会议，根据《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1日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超男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阅了《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简称“《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会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完成后，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金张支路 84 号 26 幢”变更为“廊坊开发区楼庄路 9 号 1 幢九层”（注册地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为准）。

基于上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公司章程》修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的公告》。



与会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514,770,477.99 元，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06,760,048.25 元。

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与会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稳健运营，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上述事宜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授信额度的公告》。



与会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沈晶玮女士不再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选举公司董事周超男女士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与会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